

证券代码：832302

证券简称：世昌集团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袁珍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050,8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3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胡佩红因请假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未来年度工作计划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未来年度工作计划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以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理财产品，额度不超过 10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期限短的理财产品，不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、证券投资基金等有色证券及其衍生品。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0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-2028 年度每年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,000 万元。主要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袁珍虎，董事王青（两人系夫妻

关系)计划以个人信用、房产及所持公司股权为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州正昌饲料有限公司(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)、淮安正昌饲料有限公司(徐州正昌饲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)、江苏国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(淮安正昌饲料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)、宿迁三新农业有限公司(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)、江苏三新食品有限公司(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)2024年度-2028年度银行贷款或额度授信提供无偿担保,或以上六个公司之间为银行贷款及额度授信互相进行信用担保、设备担保、房产土地担保等,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,000万元。

为支持公司发展,2024年度-2028年度,公司及子公司每年拟向股东张强个人借款不超过2,000万元,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28,050,86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 -15,006,451.70 元，未弥补亏损 15,006,451.7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50,8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红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明才、牟春颖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法律意见书；

江苏世昌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